



联合国



气候变化框架公约

Distr.  
LIMITED

FCCC/SBI/2006/L.12/Rev.1  
25 May 200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 附属履行机构

第二十四届会议

2006年5月18日至26日，波恩

### 议程项目 4(a)

非《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的国家信息通报

非《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国家信息通报问题

专家咨询小组的工作

## 非《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国家 信息通报问题专家咨询小组的工作

### 主席提出的结论草案

1. 附属履行机构(履行机构)注意到非《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国家信息通报问题专家咨询小组主席就 2006年3月17日和18日在印度尼西亚雅加达举行的其第六次会议结果的口头报告，欢迎秘书处编写的专家咨询小组活动进度报告(FCCC/SBI/2006/8)。

2. 履行机构注意到 2006年3月20日至24日在印度尼西亚雅加达举行的亚洲和太平洋地区脆弱性和适应性评估实践培训研讨会的结果，对印度尼西亚政府向研讨会提供资金和后勤支助表示赞赏。

3. 履行机构向澳大利亚、瑞典、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政府表示感谢，感谢这些国家为制作培训材料提供资金，并支助发展中国家专家出席上述研讨会。

4. 履行机构欢迎 FCCC/SBI/2006/4 号文件所载专家咨询小组关于非《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非附件一缔约方)提交的 41 份初次国家信息通报研究结果的报告。履行机构承认，在提供关于非附件一缔约方有关国家温室气体清单、脆弱性和适应评估以及减缓效果评估和贯穿各部门主题的活动范围的信息方面、以及在查明编写国家信息通报的差距和限制所需的方法和手段方面是有用的。履行机构敦促缔约方、双边、多边和国际组织考虑 FCCC/SBI/2006/4 号文件所载建议。

5. 履行机构赞扬专家咨询小组开展的重要工作，就改进非附件一缔约方国家信息通报编制方法提供技术咨询。履行机构请专家咨询小组按照第 3/CP.8 号决定附件所载授权，审查自 2005 年 4 月 2 日以来向秘书处提交的国家信息通报，并编写一份报告供履行机构第二十七届会议(2007 年 12 月)审议。履行机构促请尚未提交初次国家信息通报的非附件一缔约方尽快提交。

6. 履行机构请专家咨询小组与全球环境基金-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合设国家信息通报支助方案及其他相关组织磋商，就根据要求向非附件一缔约方提供技术援助，查明在编写国家信息通报方面适于其具体情况的所需工具和方法问题向履行机构第二十五届会议(2006 年 11 月)提供咨询意见。

7. 履行机构赞同专家咨询小组努力发展一个贯穿各部门主题模块(技术转让、研究与系统观测、能力建设、教育、培训和公共意识、以及信息和网络)，协助非附件一缔约方在国家信息通报“认为与实现《公约》的目标有关的任何其他信息”章节中提供信息，并请咨询小组向履行机构第二十六届会议(2007 年 5 月)报告。履行机构鼓励专家咨询小组与最不发达国家专家组和技术转让专家组合作发展这一模块。

8. 履行机构请专家咨询小组评价其 2003-2007 年工作方案的执行情况，查明专家咨询小组在便利改进非附件一缔约方国家信息通报方面未来作用的可能内容，并向履行机构第二十六届会议报告。履行机构请缔约方在 2007 年 8 月 15 日以前向秘书处提交其关于专家咨询小组授权和职权范围的意见，并请秘书处将这些意见汇编为一份杂项文件，供履行机构第二十七届会议审议。

9. 履行机构注意到，2006 年 8 月将于在巴拉圭亚松森为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举办脆弱性和适应性评估实践培训研讨会，2006 年 9 月将在南非 Warmbaths 为非洲地区举办国家温室气体清单问题研讨会，举办这些研讨会所需资源仅筹集到一部分。履行机构请《公约》附件二所列缔约方和能够这样做的《公约》附件一所列其他缔约方尽快向这些研讨会提供资金资源。

-- -- -- -- --